新民國小弦樂團-比賽團112學年度團員甄選簡章

1. 招考目的：

甄選學校內具備潛能之弦樂團員，代表本校參與縣級及校外音樂比賽，為校爭取佳績。

1. 招考對象：本校弦樂團學生及校內具有提琴基礎的學生。
2. 報名辦法：
3.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6月5日(三)止。
4. 報名方式：填寫線上報名表https://reurl.cc/RqYkGr
5. 無需繳交報名費用。
6. 甄選時間地點：
7. 甄選時間：113年6月29日(六)早上10:00起。
8. 甄選地點：新民國小書法教室。
9. 甄選順序待報名完畢之後，將另行通知。
10. 考試內容：
11. 樂器種類：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
12. 音階及琶音：C大調、G大調、F大調、 D大調，考試當天抽考，

由指導老師依照學生能力指定一或兩個八度上下行，需背譜拉奏。

1. 自選曲：請指導老師幫學生自選一首符合且能表現能力的曲子或是技巧練習曲，考試時要使用節拍器考試，請老師先指定好速度，讓評審老師明確清楚考生是否能跟上拍子速度，此次可看譜演奏，背譜演奏更好。
2. 比賽自選曲Tango搭配節拍器拉奏，考試當天評審可以挑選樂曲片段考試，並對節拍器兩大拍60~72速度考試）。
3. 評分標準及項目：

1.音階及琶音：(著重調性、指法的正確性，70分為及格)

A.速度(25分)

B.音準(25分)

C.正確性(50分)

2.自選曲及比賽曲目：(75分為及格)

A.速度：是否能跟準節拍器(20分)

B.音準(15分)

C.節奏是否正確(10分)

D.運弓等基本姿勢(10分)

E.音色(10分)

F.音樂表現(10分)

G.演奏的正確性(25分)

1. 甄選人數：以能跟上樂團比賽程度擇優錄取。
   * 1. 小提琴: 2~8人。
     2. 中提琴: 1~3人。
     3. 大提琴: 1~3人。
2. 補考說明：  
   (一)當天若因特殊狀況，不克參加甄選，本校將另訂日期進行補考。

(二)本次甄選未通過者，有意參加可於**一個月**後進行第二次甄選。

(三)第二次徵選成功通過的補考團員，須**自行加課**補足比賽課程進度。

1. 其他未竟事宜或修正事項，經校長核定後另行公布。